

□ 本报记者 余建华 宋朵云

司法护航, 科创主体蝶变新生

全面依法治国

司法新作为

杭州是一座充满创新活力的城市, 汇聚了众多科创企业与人才。科创企业是科技创新的核心力量, 而高风险也是创业创新的固有特征。如何帮助陷入困境的科创主体脱困重生或有序退出, 是人民法院服务高质量发展大局的“必答题”。2019年以来,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通过“预重整+重整”等方式成功挽救科创企业20余家, 化解债务超70亿元。

▶ 杭州国际商事法庭法官介绍浙江法院“一站式”涉外商事纠纷多元化解决平台和中国(杭州)知识产权·国际商事调解云平台情况。蒋冰倩 摄



搭建多元拯救“高速路”

“某通信公司通过司法重整, 直接化解企业债务金额近30亿元, 稳定2100余名职工就业, 维护了1700余户债权人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使曾深陷债务泥潭的大型科技企业再度启航。”2025年12月25日, 杭州破产法庭庭长夏文杰在新闻发布会上介绍。

在该案中, 杭州破产法庭精准运用“预重整+重整”程序, 指导破产管理人系统开展企业资产负债情况调查、接收债权申报及预审查、审计评估、重整方案沟通等预重整工作。进入司法重整程序后, 制定分段清偿, 并给予债权人现金按比例清偿和股票抵债选择权的重整计划草案, 充分保障各类债权人、债务人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最终, 各债权人组、出资人组均高票表决通过方案, 其中, 普通债权组通过率99.64%。

“司法重整重塑了我们的信心。2025年, 我们争取到超过3000万元的科技创新经费支持, 新申请发明专利超过40件, 还荣获了一项含金量极高的省部级科技进步奖。”某企业负责人说。

这是杭州法院发挥破产挽救功能, 助力困境科创主体“蝶变新生”的一个缩影。近年来, 杭州法院成功“挽救”20余家科创企业。为夯实制度根基, 杭州破产法庭先后出台《关于强化科创企业破产程序司法保护服务保障打造更高水平创新活力之城的行动方案》《审理企业预重整案件工作指南》《中小微企业快速重整(和解)工作指引》, 并设立科创企业破产司法保护服务工作站, 系统性加强科创领域的破产司法保护。

为更好帮助科创企业脱困重生, 杭州法院还积极探索企业债务与个人债务的合并处置。在某科技公司破产和解案中, 承办法官发现, 债务人的两个股东作为债权人, 其掌握的技术、客户、资源对企业至关重要。基于此, 合议庭指导破产管理人

在拟定和解协议草案时, 创新设置了“有条件的豁免股东个人担保责任”的条款, 即在和解协议执行期间不起诉、不采取执行措施, 不申请查封、冻结个人资产, 以解决股东创业后顾之忧, 保障企业持续经营。

三年时间, 该企业开发“企业挽救走向复苏, 成为当地的明星企业。企业经营者也摆脱了被执行人身份, 成为备受瞩目的青年企业家代表。

打造价值评估“体检站”

与传统企业不同, 科创企业具有轻资产运营的特点。如何精准识别企业的无形资产价值并妥善处置, 成为破产审判中的难点, 也是杭州法院创新攻坚的重点方向之一。

2021年, 为破除“账面资产等于挽救价值”的惯性思维, 临安区人民法院在杭州中院院长的指导下, 试点开发“企业挽救价值评估系统”。该系统借助大数据赋能, 创新企业价值评估模式, 充分考量企业资产状况、生产工艺、特殊经营资质等19项参数指标, 深挖企业无形资产价值, 全面量化企业资产价值。

临安某科技有限公司便是这一系统的受益者之一。这家从事钼、钨金属制品生产、加工、销售的科技型企业, 拥有业内领先的专利技术, 能有效解决节能灯行业酸污染排放问题。然而, 因对外担保与经营不善, 公司资金链断裂、生产停滞。

案件审理中, 合议庭没有局限于企业账面上的困境, 而是借助评估系统对企业进行了一次深度“体检”。评估结果显示, 该公司核心专利具备显著竞争优势, 商标享有一定行业知名度, 客户和销售市场相对稳定, 整体具备较高的持续运营能力。基于这一关键判断, 在法院的专业指导下, 破产管理人促成债权人与债务人达成和解。截至2023年底, 公司已按和解协议如期全额履行完毕还款义务, 累计清偿金额达800余万元。

据悉, 该估值系统已于2023年在杭州法院全面推广, 至今已应用于600余件破产案件, 成为识别企业潜能、助力精准挽救的重要工具。

丰富司法服务“工具箱”

就科创企业而言, 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和强大的研发力量是其核心资产, 保持财产和营业的完整性是企业获得真正重生的重要保障。为此, 杭州法院着眼于保留科创企业核心动能, 通过积极运用“封闭运营”、自行管理等制度工具, 盘活债务人企业核心资产, 有效提升破产和解与重整成功率。

杭州某机械有限公司的挽救过程正是这一理念的生动实践。这家企业在“钢质手榴弹”等细分市场做到国内领先, 却因受关联企业担保牵连而陷入债务危机。

法院及时裁定对这家高新技术企业启动司法挽救程序, 坚持破产期间“封闭运行不停产”理念, 允许企业在破产保护下继续运营。不仅有管理、技术及生产团队得以完整保留, 还通过职工股权注入的方式, 进一步凝聚内部合力, 为企业持续经营注入稳定剂。

预重整和重整期间, 该企业展现出强劲的复苏活力: 2023年营业额同比增长9.67%, 净利润同比增长8.99%。同时, 还创新开发更具竞争力的产品, 成功扩建项目2个, 研发新产品7款, 新申请发明专利2件。该案仅用32天就高效完成重整, 原先濒临倒闭的危困主体, 一跃成为专精特新行业的“小巨人”。

修复受损企业“信用值”

一旦因涉诉被纳入失信名单, 企业往往陷入融资受阻、招投标受限、合作方流失等困境, 极易形成“执行不能——经营恶化——难以偿债”的恶性循环。为破解这一阻碍企业重生的关键症结, 杭州法院

主动延伸司法服务, 及时协调为和解或重整成功的科创企业修复信用、消除限制, 助其轻装上阵。

在杭州智某科技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案中, 余杭区人民法院灵活采用了“边清理债务、边修复信用”的快速挽救模式。这家专注数字化软件领域的科技企业陷入困境后, 法院并未简单采取强制措施, 而是以恢复生产、重返市场为导向。在预重整期间, 为充分发挥原团队熟悉市场和产品的优势, 法院暂时解除了对该公司实际控制人采取的限制消费措施, 使其能带领公司技术团队赴外省洽谈, 为引入战略投资人创造了关键条件。

在成功招募重整投资人后, 为加速企业“回血”, 法院又指导破产管理人同步启动全面的信用修复程序, 包括删除被执行人案件信息、在人民银行进行重整征信备注等, 有效帮助企业恢复“造血能力”, 使其融资与经营渠道得以重启。

“我们现在已经恢复正常营业了, 老员工陆续回来了, 有60多人, 另外还新招了30多名实习生, 上下四层楼的工位坐满了!”面对回访法官, 公司现任负责人充满干劲。

从个案实践到机制保障, 杭州破产法庭持续深化府院协同。针对重整企业因信用修复不到位而导致“后续乏力”疲软的共性问题, 2025年, 杭州中院联合市委改革办、市税务局、市市场监管局等17家职能部门, 共同出台完善破产工作府院联动机制的相关措施, 对司法、金融、税务、市场监管等重点领域的信用修复作出针对性、规范化探索。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 破产审判是优化营商环境的关键一环。“杭州法院将进一步凝聚各方力量, 完善体制机制, 加强规则探索和案例培育, 精心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破产法治护航科技创新‘杭州样本’, 为杭州打造创新活力之城贡献更大力量!” 杭州中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池海江表示。

学思践悟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涉军维权故事汇

2025年2月11日, 立春刚过。退役军人梁某和在律师的搀扶下, 缓步走进福建省东山县人民法院铜陵人民法庭。他下意识地点了摸左腿——那是2024年夏天车祸留下的旧伤。

“大半年了! 腿这样, 赔偿的事到底能不能解决?” 他的声音夹杂着焦急与疲惫。经了解得知梁某和是一名退役军人, 立案人员立即为他开通了涉军维权绿色通道。

此后, 案件流转的速度超出了梁某和的预期。当天上午, 卷宗便摆在了承办法官林艺芬的案头。仔细阅卷后, 林艺芬注意到了当事人行动不便的细节, 她没有简单将案件排期待审, 而是特意请梁某和的代理律师到办公室进行沟通。

“我们非常理解梁某和同志现在的处境”, 林艺芬语气诚恳, “时间不等人, 我们今天就启动鉴定程序。请您转告他, 我们承诺, 案件的每一个关键进展都会及时告知, 赔偿落实的每一个环节都会全力协调。”

这句在立案当日许下的承诺, 如同一缕穿透寒风的暖流, 悄然舒缓了梁某和紧锁多日的眉头。

诺言之下, 行动随之展开。当天, 林艺芬便着手推进各项工作: 主动联系各方当事人及保险公司, 进行前置沟通和协调, 并高效组织了线上质证。

质证环节一结束, 法院随即启动在线摇号系统确定鉴定机构, 林艺芬也在第一时间联系机构负责人, 不仅完成工作对接, 更详细说明案件涉军属性及当事人的实际困难, 高请依法加快办理。

“梁同志, 鉴定委托手续已完成, 材料已全部移交。”

“梁同志, 向您同步一个消息, 鉴定结论已经出具。”

……

在接下来的日子里, 林艺芬的承诺转化为一次次及时的沟通和清晰的进展更新。原本茫然的等待有了明确路径, 梁某和心中的焦灼也逐渐被踏实感取代。

2025年4月30日, 案件结案, 但林艺芬的工作并未终止。判决生效后, 她再次主动联系保险公司: “法律程序已经全部走完, 老兵正等着这笔钱完成后续的康复治疗, 希望贵公司特事特办, 尽快启动赔付流程。”温和而坚定的督促, 持续回响在案件办理的最后一程。

2025年5月的尾声, 梁某和收到了期盼已久的银行入账短信, 赔偿款已全额到账。

律师第一时间将结果告知林艺芬, 并转达了梁某和发自内心的谢意。电话另一端, 林艺芬脸上露出了欣慰的笑容, “钱到了就好! 请转告梁同志, 虽然脱下了军装, 但法律对军人的保障永远不会‘退役’。祝他早日康复。”

历时两个多月, 这起纠纷得以圆满化解。背后, 是“全程跟踪+履行督促”机制的高效运转, 更是东山法院将“涉军维权绿色通道”从优先立案延伸到鉴定、协调、审判和督促履行全流程的主动作为。

用“速度”回应焦虑, 以“实效”赢得信任, 那句始于立春的司法承诺, 最终在初夏时节温暖兑现, 稳稳抵达“最可爱的人”心中。

信息短波

黑龙江同江 五方联动解决劳动者烦心事

本报讯 近日, 黑龙江省同江市人民法院联合市检察院、市综治中心、市司法局及市劳动监察大队, 仅用一天成功化解4起农民工讨薪纠纷, 为农民工追回被拖欠工资8.46万元, 以“一站式”多元化解模式跑出维权“加速度”, 为寒冬里的劳动者送上法治温暖。

2024年6月, 韩某等4人到俄罗斯务工, 与孙某约定每月工资1.8万元, 工作期间由孙某提供吃住。2024年10月, 孙某安排韩某等4人回国, 但孙某只给付4人部分工资, 剩余工资以“资金周转困难”为由, 拖欠长达一年。该案由同江市检察院支持起诉, 法院、综治中心、检察院、司法局、劳动监察等部门联动, 助力农民工群体维权讨薪。法官和检察官从法律风险角度, 向孙某分析了若进入审判程序可能面临的支付令、强制执行、信用惩戒乃至刑事责任等后果。最终, 在多方努力下, 4起纠纷得到圆满化解。(刘岳鑫 姜毅明)

河北安国 弘扬药都文化 赋能涉未审判

本报讯 立足“千年药都”文化底蕴, 河北省安国市人民法院将中药“调和致顺”理念融入涉未成年人家庭纠纷治理, 构建“柔性调解+精准普法+联合共治”三维工作体系。

在柔性调解方面, 打造圆桌审判温情调解室, 法官化身“司法郎中”推行一体化调解模式, 2025年以来成功调解相关纠纷27件, 调解成功率有所提升。在精准普法方面, 开展“杏林法治课堂”等宣讲活动10余场, 覆盖师生2000余人次, 创新推出“中药里的法治智慧”系列活动, 并开辟涉未案件绿色通道。在联合共治方面, “多方会诊”聚力, 建立“法院+公安+检察+教育+妇联”等单位联席会议制度, 形成全链条治理格局, 构建起“司法保护+行政保护+社会保护”三位一体保护网络。(刘慧)

河南西峡 “菌香果甜”调解室巧解菇农纠纷

本报讯 近日, 河南省西峡县人民法院丁河人民法庭的法官带着专业法律知识走进田间地头、深入交易市场, 为当地特色香菇产业发展送上“量身定制”的法治大礼包。近年来, 西峡法院一直坚持“如我在诉”意识, 立足审判工作实际, 针对县域内香菇、猕猴桃、中药材等特色产业, 创新打造“菌香果甜”特色调解机制, 整合法官、调解员、行业专家等力量, 成立“菌香果甜”特邀专业调解委员会, 并设立专属“菌香果甜”调解室, 配备涉农纠纷调解设施与线上解纷平台, 出台《香菇产业法律风险防范指引》等指导性文件。自该调解室成立以来, 共调解化解涉农纠纷80余件, 平均调解周期缩短至5.8天, 涉菌类纠纷调解成功率同比提升36.2%, 真正实现了矛盾纠纷发现在早、化解在小。(王冬 王晶雅)



封上窗户 打开心窗

□ 本报记者 周瑞平 本报通讯员 王丽 殷静雅 文/图

近日,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孟集人民法庭与彭塔镇司法所联合化解了一起邻里之间因封堵共用墙窗引发的激烈纠纷, 经调解后, 原告主动承担封堵窗费用。

2017年, 孙某建房用于经营饭店, 邻居张某出让土地供其建造山墙, 双方约定墙体共用。饭店需要采光通风, 孙某便在墙上开了多个窗户。

2025年, 张某翻建房屋需要利用该山墙, 在封堵山墙上的窗户时, 和孙某发生激烈冲突。张某到法庭起诉要求孙某封住当年所开的5个窗户, 承担封堵窗材料、人工费、脚手架费用等合计10100元。

饭店的5扇窗户正对张某家后院及生活区域。开始调解时, 双方各执己见, 互不相让。法官与司法所工作人员采取“背靠背”方式分头沟通。法官向孙某释明民法典相邻关系原则, 指出这些窗户会影响张某家生活安宁与隐私。司法所工作人员则从邻里情谊入手与张某谈心。

双方心有所动后, 法官在孙某经营的饭店大厅进行“圆桌调解”。“当初多亏老张让地, 开窗没打招呼是我不对, 我同意他封窗。”孙某首先表明态度。张某闻言怨气消解, 主动提出: “5个窗户由我来封, 费用我承担。”

双方感谢法官打开了他们的“心窗”, 随即签订调解协议, 握手言和。



图①: 法官现场勘查。
图②: 法官联合司法所工作人员开展现场调解。
图③: 张某在调解协议上签字。
图④: 双方握手言和。